

《草叶集》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草叶集》

13位ISBN编号：9787540215224

10位ISBN编号：7540215224

出版时间：2003-1

出版社：北京燕山出版社

作者：惠特曼

页数：578

译者：李野光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前言

《草叶集》初版问世至今已有一百三十七年，它的作者惠特曼逝世也整整一百年了。从某些方面说，世界文学史上还找不到另一个范例，能像《草叶集》和惠特曼这样体现一部作品同它的作者呼吸与共、生死相连的关系。正如惠特曼在诗集(正编)结尾的《再见！》中向我们招呼的：“同志，这不是书本，/谁接触它，就是接触一个人。”这个人便是诗人自己。惠特曼生当美国独立后约半个世纪，也就是那个资产阶级共和国在新大陆蒸蒸日上的时代。他出生于长岛亨廷顿区西山村一个农民兼手工艺者的家庭，十一岁即离开学校开始独立谋生，先在律师事务所和医生诊所当勤杂工，后来在印刷厂当学徒和排字工，当乡村学校教师、报纸编辑和地方党报撰稿人。他在青少年时代接受了民主思想，成为一个杰斐逊和杰克逊式的激进民主主义者，同时开始学习写作，写些带伤感情调的小品、小说和诗歌。但是，正如他在政治上、在地方民主党内部斗争中频频被人利用和受到打击一样，他的文学创作也长期停滞在因袭模仿的阶段，没有什么成就。这样，到一八四九年三十岁的时候，他才改弦易辙，毅然宣布退出政治活动，并下决心在文学事业中奋斗一番。经过好几年的默默探索，他于一八五五年推出了《草叶集》。惠特曼在《过去历程的回顾》中谈到自己写《草叶集》的背景、动机和它的主旨时说：“我没有赢得我所处的这个时代的承认，乃退而转向对于未来的心爱的梦想……这就是要发愤以文学或诗的形式将我的身体的、情感的、道德的、智力的和美学的个性坚定不移地、明白无误地说出并表现出来……”他又说：“在我的事业和探索积极形成的时候，(我怎样才能最好地表现我自己的特殊的时代和环境、美国、民主呢?)我看到，那个提供答案的主干和中心，必然是一个个性……这个个性，我经过多次考虑和沉思以后，审慎地断定应当是我自己——的确，不能是任何别的一个。”写我自己，以表现我的“特殊的时代和环境、美国、民主”——这便是《草叶集》的主旨，是惠特曼当初的“梦想”，经过他三十七年的不懈努力，也基本上实现了。《草叶集》问世前，美国文学已在浪漫主义运动与超验主义哲学相结合的基础上呈现出一片繁荣，但它主要仍是英国文学传统移植到新大陆的产物。尤其是诗歌界，在新英格兰学院派诗人的控制下，因循守旧的势力仍相当顽强，与当时雄心勃勃的政治面貌和日新月异的经济形势很不相称。以爱默生为代表的革新派思想家和作家一再提出要建立美国自己的民族民主的新文学。例如爱默生一八四二年在《论诗人》的演讲中表示，希望美国诗坛上将出现那种“有专断的眼光，认识我们的无与伦比的物质世界”，并歌唱“我们的黑人和印第安人……以及北部企业、南部种植业和西部开发”的歌手。就是在这样的历史隘口，惠特曼闯了出来，开始以崭新的姿态和自己高昂的声调歌唱。因此，《草叶集》的出版不仅是惠特曼个人文学生涯的真正开端，而且是美国文学史上一件“石破天惊”的大事。不过，由于它从内容到形式，从思想到语言，都与当时流行的美国诗歌和整个英语诗学传统大不相同，使得美国文学界用来迎接它的先是无情的冷落，接着便是恶毒的嘲讽和谩骂。惟独爱默生立即给惠特曼发出贺信，称赞它是“美国迄今作出的最不平凡的一个机智而明睿的贡献”。《草叶集》初版有一长篇序言，其中，把爱默生提到过的想法加以具体化和发展，指出“别处的诗歌停留在过去——即它们的现成状态，而美国的诗歌则在未来”。但是，惠特曼在抵制和批判英国文学传统的控制方面大大超越了爱默生，几乎否定了从乔叟到了尼生的整个英国诗歌，并对当时包括爱默生在内的美国诗坛采取了完全对立的态度，这无疑过于偏激的。实际上，惠特曼既不是一个超乎历史传统之外的所谓受到“天启”的歌手，也不是如他自己所说的一个“粗人”。他在四十年代和五十年代前期积累了丰富的文学知识，吸收了英美文学传统中各方面的营养；甚至到《草叶集》问世以后还在继续向同辈诗人的作品借鉴，并总结自己的经验教训逐渐向传统靠拢，以致许多批评家又反过来指责他中期以后便失去了原有的创新精神。显然，惠特曼是一个适应时代、善于在批判中继承和在借鉴中创新的诗人，只不过批判和创新在他那里居于主要地位，早期特别突出，所取得的成就和在历史上留下的影响也最为显著。《草叶集》从初版到“临终版”，始终以《我自己之歌》作为“主干和中心”。这首长诗内涵深广，气象恢弘，颇有睥睨当代、驰骋古今之势，不愧为十九世纪以来世界文学中最伟大的长诗之一。但它问世后首先引起强烈反应的主要是以下两点：一是诗中那个“我自己”往往被读者看成完全是诗人的自我写照，他粗暴傲慢，令人反感；二是诗人将性欲作为宇宙发展的基本冲动来写，或者说借性的意象来表现肉体与灵魂相互依存的关系，这大大冒犯了传统道德的禁忌。前一点经诗人的朋友和他自己说明，强调诗中歌颂的主要是那个大“我”即十九世纪美国普通人的代表以后，又引起了“自己”的两重性，二者纠缠不清，令人迷惑。后一点则到一八六三年第三版的《亚当的子孙》反而有所发展，人们索性称之为“性诗”，结果在内战期间惠特曼竟因此被内政部长免职，一八八二年《草叶集》被波士顿检察官列为“秽褻”读物。

，禁止发行。不过惠特曼始终坚持自己的观点，直到一八八八年仍郑重声明：“我三十年来确定的信念和审慎的修订已肯定那些诗行，并禁止对它们作任何的删削。”这里还应当指出，《芦笛集》中那些歌颂“伙伴之爱”的短诗，也有不少批评家认为流露着“同性爱的渴望”，但惠特曼对此作过严正的辩解，说“伙伴之爱”是作为“男人与男人”之间亲密团结的纽带，为美国的强大巩固和世界人民的友好关系提供一个可靠的基础。诗人晚年的朋友S·肯尼迪也说《芦笛集》是“惠特曼写友谊和民主精神的美丽诗篇”。这个观点是可以接受的，尽管组诗中有些篇什像《亚当的子孙》一样，写得略嫌浅露，很难避免人们的怀疑和争论。《草叶集》中正面写诗人自己和他的“国家与时代”以及普通人的精神面貌的诗篇很多，除《我自己之歌》外，分量较重的还有《大路之歌》、《欢乐之歌》、《大斧之歌》、《各行各业之歌》，以及《开拓者！啊，开拓者！》等等。《桴鼓集》在《草叶集》里占有特殊地位，被誉为美国南北战争时期的史诗，诗人自己也满意地说它“作为一个艺术品比较完整……表达了我经常想着的那个创作雄心，即在诗中表现我们所在的这个时代和国家，连同那……血淋淋的一切”。至于中后期的重要诗篇，如《向印度航行》、《红杉树之歌》、《哥伦布的祈祷》，虽然大都是从当时诗人的境遇(如健康状况恶化)出发对环境、历史、生命的思索和咏叹，有时情调比较低沉，甚至带有若干宗教色彩，但视野宽广，立意高深，仍不失其天然活力和傲岸不屈的风貌。惠特曼骄傲地宣称：他的诗中没有了“旧世界赞歌中高大突出的人物”，而有的是“作为整个事业及未来主要成就的最大因素的各地普通农民和机械工人”，这是符合实际的。他既是自然的诗人也是城市的诗人。当英美诗人们纷纷从城市向乡村逃遁时，他却在钢铁时代的纽约纵情高歌，既歌唱高山、大海、草原，也歌唱火车头、电缆、脱粒机，这些都是新大陆、新时代的产物，他把它们一起拥抱。惠特曼一般不主张以诗歌代替宣传，直陈慷慨，但是当正义事业被无情扼杀时，当人道主义接触到革命火花时，他也会义愤填膺，疾呼震地，如《啊，法兰西之星》便是这方面的代表作。至于他后期的散文，特别是政论文章，其锋芒就更加犀利了。不过，正如惠特曼的社会政治思想的核心是民主和人道主义，是自由、平等、博爱的观念，他的哲学观点主要是在黑格尔——卡莱尔——爱默生的熏陶下形成的，甚至还可能受到过古代印度吠檀多派哲学神秘主义的影响。这些反映在《草叶集》中，不仅有那个时隐时现的“上帝”或“超灵”，还有某些诗和某些节段中那种玄奥莫测、连他自己也说“不好解释”的东西。如《歌唱那神异的正方形》，至少在我们看来是太“神异”了！从诗歌艺术的角度看，一般认为《草叶集》的一个最大特点是“自由”。惠特曼主张：为了描述宇宙万物的丰富多样的表现，为了适应重大的现代主题、群众经验、科学进步和工业社会中的新鲜事物，必须创造一种崭新的诗体，将传统的常规如脚韵、格律等等予以摒弃。他甚至高呼：“现在是打破散文与诗之间的形式壁垒的时候了。”这一主张虽然符合历史潮流的方向，但流于偏激，走到了另一极端，便很难为评论界和读者所赞赏。当然，惠特曼毕竟是写诗，他不能不保留诗歌形式中的某些成分，如《草叶集》中经常出现的头韵、半押韵、重复、叠句、平行句等等。同时他以诗行中的短语构成一种隐约的内部节奏；在某些较长的诗中，有时随着奔放的激情形成一种波澜起伏、舒卷自如的旋律，也是很难得的。至于批评家说的《草叶集》艺术上的另一特点，即与“自由”相伴而来的“单调”，则主要是指那些既烦琐又冗长的“列举”，尽管在理论上可以用诗人的“精神民主”思想来加以解释，处理得恰当时也能发挥铺张声势的作用，但过犹不及，对于多数读者来说也是很难接受的。好在到了后期，惠特曼在这方面已有所收敛。概括惠特曼诗风的艺术特色，弗·奥·马西森在《美国文艺复兴》中提出了著名的三个比拟，即演讲、歌剧、海洋。惠特曼从小羡慕那些“天然雄辩”的演说家，后来还想以“旅行演说”为职业，但没有成功，却在诗歌创作中实践了他所追求的自然而明晰的、“经常控制人的听觉”的演讲风格。例如他的诗中到处使用第二人称代词，便是为了制造一种直接对话和正面呼吁的气氛。不过这一特点产生的效果并不怎么理想，有时反而助长松散的弊病。惠特曼在四十年代末和五十年代前期经常看歌剧，特别欣赏意大利的几位歌唱家，后来写诗时便有意无意地模仿这种乐调。例如，被誉为创作手法上一个新的开端的《从那永远摇荡着的摇篮里》，诗人便宣称是“严格地遵循着意大利歌剧的结构方法”，主要是运用宣叙调和咏叹调，加强了艺术魅力。在这方面获致成功的范例还有《当紫丁香最近在前院开放》，以及《暴风雨的壮丽乐曲》等。至于大海，这可能是惠特曼得益最大的一个灵感之源。诗人从小喜爱在海滩玩耍，脑子里很早就有了海涛“这个流动而神秘的主题”。他相信“一首伟大的诗必须是不急也不停地”向前奔流，并毕生追求这种风格。《草叶集》中那些随意涌流的长句，汨汨不停的词语，以及绵绵不绝的意象与联想，便是这种风格的体现。惠特曼在南北战争时期作为义务护理员在华盛顿陆军医院照料伤兵，由于过分劳累并得过一次伤口感染，身体逐渐虚弱。一八七三年二月他终于发病得了偏瘫症，接着五月丧母，从此他的精神状态和文学生涯都进入了晚

《草叶集》

期。这个时期的重要作品除了前面提到过的几篇外，还有不少清新隽永的短章，以及散文集《典型日子》中的最大部分。他在一八八一年写的《四诗人礼赞》中，对爱默生、布赖恩特、惠蒂埃和朗费罗作了比较客观公允的评价。到一八八八年写《过去历程的回顾》时，更实事求是地估计了自己的成就，但同时表明他的创作思想和方向并没有改变。一八九一年他最后编定了《草叶集》。《草叶集》从一八五五年初版的十二首诗发展到一八九一——一八九二年《临终版》的四百零一首，记录着诗人一生的思想和探索历程，也反映出他的时代和国家的面貌，所以说这不仅是他的个人史诗，也是十九世纪美国的史诗。惠特曼认为一件艺术作品应当是个有机体，有它自己诞生、成长和成熟的过程。他在整个后半生以全部心血不倦地培植这个“有机体”，每个新版在充实壮大的同时都作了精心的调整组合，直到最后完成这个符合诗人理想的有机结构：《铭言集》标示诗集的纲领，紧接着以《我自己之歌》体现其总的精神实质；《亚当的子孙》和《芦笛集》以爱情和友谊象征生命的发展、联系和巩固；《候鸟集》、《海流集》和《路边集》表现生命的旅程，《桴鼓集》和《林肯总统纪念集》便是旅程中的一个特殊阶段；然后是《秋溪集》、《神圣的死亡的低语》和《从正午到星光之夜》，它们抒写从中年到老年渐趋宁静清明的倾向；最后以《别离的歌》向人生告辞，另将一八八八年以后的新作《七十生涯》和《再见了，我的幻想》作为附编。最后一辑《老年的回声》，则是诗人预先拟定标题，后来由他的遗著负责人辑录的。在上述各辑之间，那些既从属于《我自己之歌》又各有独立主题、且能承前启后的较长诗篇，也可以连缀成另一个“有机”组合，它以《从巴曼诺克开始》打头，由《巴曼诺克一景》殿后，暗示诗人从故乡出发遍历人世，最后又回到了故乡。对于这个“有机”结构，美国著名惠特曼专家盖·威·艾伦教授在他的《惠特曼手册》中作了精详的分析，但它同时说明诗人是在按自己的理论和意图精心编排他的诗集，其中不少篇章与它们所归属的各辑标题并无内在联系，写作时间更相距甚远，显得有些勉强。不过，这对于领会诗人心目中的《草叶集》的主旨和精神还是颇有启发性的。《草叶集》，这部以自然界最平凡、最普遍而密密成群、生生不息之物命名、面向人类社会芸芸众生的诗集，尽管按照诗人自始至终的意图完成了，并且达到了当初的主要目的，即开创一种新的诗风，但另一方面却没有如诗人所设想的那样赢得广大读者，因为即使到今天，惠特曼在国内的“忠实”读者也还限于那些“可能同情并接受一种激进的新的民主诗歌、有文化而不满现状的中产阶级人士”。这种状况与诗人在反对传统中走得太远有关，同时也来自历史与现实加诸他的制约，那是无法凭主观去否定的。不过，惠特曼毕竟开创了新的诗风，它对美国 and 世界上许多国家近百年来的诗歌运动都有相当的影响。这种影响虽然随着客观形势的发展和变迁而波动起伏，但总的说来是在不断扩大深入。盖·威·艾伦说过：惠特曼的观点，尤其是他的人道主义、神秘主义，以及重视现今和不加修饰的实用风格，非常适用于二十世纪的西方国家，看来，这一论断至今仍有意义。在美国，惠特曼诗风已形成一种传统，成为自由派与学院派进行斗争的武器，青年诗人冲破保守樊篱、大胆创新的榜样。因此，正如罗·哈·鲍尔斯所指出的，“二十世纪的美国诗歌实质上是一系列与惠特曼的争论。”《草叶集》出版百周年前后，对惠特曼传统曾进行过一次颇具规模的检阅。今年在美国又广泛地展开了纪念诗人逝世百周年的活动，其中在爱荷华大学举行的以学术讨论为中心的集会最为隆重丰富，它给人的印象是：惠特曼在美国文学史上的崇高地位已不是哪些流派的拥戴与否所能动摇的了，尽管他作为一个重大主题在文学思想和诗歌艺术领域中引起的争论还会长期继续下去。

《草叶集》

内容概要

《草叶集》收录了惠特曼从一八五五年初版的十二首诗发展到一八九二年的四百零一首诗，记录着诗人一生的思想和探索历程，也反映出他的时代和国家的面貌，所以说这不仅是他的个人史诗，也是十九世纪美国的史诗。

《草叶集》

作者简介

惠特曼，美国浪漫主义诗人。他开创了新的诗风，对美国乃至世界诗坛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

《草叶集》

书籍目录

前言
铭言集
亚当的子孙
芦笛集
候鸟集
海流集
路边集
桴鼓集
林肯总统纪念集
秋溪集
神圣的死亡的低语
从正午到星光之夜
别离的歌[附编一]
七十生涯[附编二]
再见了，我的幻想[附编三]
老年的回声
未收集和未选入的诗
附录
后记

《草叶集》

章节摘录

在海上带有房舱的船里在海上带有房舱的船里，四周是无边无际的一片苍茫，是呼啸的风和悦耳的波涛，巨大而傲慢的波涛；或者，一叶孤舟飘浮于层层翻卷的海面上，小船欢乐而满怀信心，张着白帆，在白天闪烁的浪花和泡沫中，或在夜晚的繁星下，疾驶向前，在那里，像一个陆地的怀念者，我也许将被年轻和年老的水手们阅读，终于同他们亲切地相处。这儿有我们的思潮，航海者的思索，这儿出现的不只是陆地，那坚实的陆地，那时他们会这样说，天空笼罩着这里，我们感到甲板在脚下起伏，我们感到长久的波动，不息的潮涨潮落，看不见的神秘的曲调，海洋世界的含糊而重大的暗示，流动的音响，那芳香，那些绳索的微弱声息，那忧郁的唱和，那远处漫无边际的朦胧前景和地平线，都在这里了。这是海洋的诗歌。那时，我的书啊，请别犹疑，要履行你的夙愿。你不仅仅是对陆地的缅怀，你还是一只乘风破浪的船，尽管我不知驶向何方，却始终满怀信念，请伴着每一艘航行的船，扬帆前进呀！请把我的爱包藏着带给他们，（给你们，亲爱的水手们，我把它藏在每一页里面，）我的书啊，加速前进，我的小船啊，把白帆高举，横跨傲慢的波澜，歌唱着，越过无边的苍茫向每一片海洋行驶，将我的这支歌带给所有的水手和他们的船。给外邦我听说你们在寻求什么来解答新世界这个谜，还要给美国，给她那强壮的民主制度，下个定义，因此我把我的诗送给你们，让你们从中看到你们所需要的东西。给一位历史学家你歌颂往事，考察了各个民族的外形和表面，和已经显露了的生命，你把人当作政治、社会、统治者和牧师的创造物，而我，阿勒格尼山区的居民，把他当作凭自己的资格而本身存在的人，紧按着很少显露自己的生命的脉搏，（人本身的伟大矜持，）作为个性的歌唱者给未来描绘蓝图，我规划将来的历史。

后记

一九八〇年，我从一个外国文学研究机构的编辑岗位上转入研究室工作，当时确定的第一个选题是美国诗人惠特曼，首先通读他的《草叶集》。不久，我便觉得惠特曼的作品在我国介绍得还很不够，如仅有的一个选本——楚图南先生所译的《（草叶集）选》只占该书约三分之一，许多重要诗篇未能入选。为此，我边读边随手选译，交报刊发表，同时致函人民文学出版社，建议再出一个选本。出版社对此十分热情，但表示他们需要的是一部《草叶集》全译本，问我可否在楚译基础上完成这一译事，或者重新翻译出来。我当时认为，楚老乃我国翻译界老前辈，也是我以前在外事部门工作时的领导，他的《（草叶集）选》新版校订人王岷源先生又是我念北京大学时的老师，而我自己在诗歌翻译上刚刚起步，实在无力重译他们的译作。这样，我便同意了出版社的第一方案，决定只译原《（草叶集）选》所未包括的篇什，即在其基础上完成全译，并附以作者的重要文论六篇，以二人合译的形式出版。这第一个《草叶集》中译本于一九八七年二月问世以来，已出过四种版本（包括在台湾出的繁体字版），印刷多次。这些年我自己也在继续致力于惠特曼的研究介绍，并追踪国内外同行在这方面的动向和新的成果，对自己的译作不断地加以校正。我渐渐感到，我与楚老的两部分译文在风格上存在比较明显的差别，读起来给人以不甚协调的感觉，少数朋友亦有这种意见。于是，我试着将楚译部分陆陆续续重译了出来，其中有的还编入了别的选本。我觉得，正如国内已有了另一种《草叶集》全译即赵萝蕤教授的译本可资比较一样，惠特曼诗歌有多种译文供读者鉴赏是只有好处的。因此，在我与人民文学出版社的合约即将期满之际，我征得出版社同意，决定将这部全属拙译的《草叶集》交由北京燕山出版社出书，并在此将其中原委略加说明，作为对读者的应有交代。今年恰值惠特曼逝世一百一十周年，这个新版，也就有了一定的纪念意义。

《草叶集》

编辑推荐

《草叶集》这部以自然界最平凡、最普遍而密密成群、生生不息之物命名、面向人类社会芸芸众生的诗集，是美国历史上最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惠特曼的代表诗作集，内涵深广，气象恢宏。

精彩短评

- 1、书的纸张比较一般~最主要的是文章排版得不是很细腻~买外文书前还是得先查查译者的水平啊
- 2、当时我热爱诗歌
- 3、为了写文案而多次翻阅，都带着同一个目的：找一句合适的来抄！哈哈
- 4、诗歌出自文学而又高于文学。诗人较之普通作家，能够把文字凝练简洁到了极限，一直很佩服诗人，把平淡无奇的生活描绘地诗意盎然。惠特曼 O Captain! My Captain! 噢，我的船长!随着我文化修养的提升，我对诗的理解也会越来越深的，学会欣赏，还要学会写诗。
- 5、狂野而率性！
- 6、读起来有点吃力，但是经典就是即使不明白，却仍觉得有些道理
- 7、还是找英文原版来读读吧
- 8、o captian my captian!
- 9、11月7日-27日
- 10、我那样普通，那样神圣。我爱我自己，所以我爱全世界。
- 11、可惜啊。问题还是出在翻译上。当初看封面以为薄薄一小册子，没想到拿到手里这么厚。
- 12、还没顾上细看，但是初步感觉翻译不错，排版不太好，累眼睛
- 13、我觉得检验一个人爱读诗的唯一标准就是，在非考试必须的条件下，把排版和这本书一样烂的诗集看完。于是我在第53页败了。
- 14、感觉不错
- 15、美~
- 16、帮朋友买的，她说很好，很喜欢，拿在手里爱不释手
- 17、美国现代诗开端!
- 18、世上最迷人的“自我”之歌
- 19、充满热情的W.W
- 20、文艺青年梦中银
- 21、厚，但好读
- 22、不愧为作者一生的积淀 好
- 23、不喜欢书的纸张，印刷也不是很好
- 24、差在翻译上。。
- 25、惠特曼，美国最牛诗人
- 26、weirdo..
- 27、豆瓣应该增加个“抄过”选项。
- 28、美国人“我是垃圾我骄傲”的理念，体现在惠特曼喜爱的古英语的词汇里...
- 29、燕山特惠，让老百姓不再望书兴叹。只是书太厚，如果分两册出版，则更好。
- 30、大三时每晚都会读一首诗。
- 31、我得承认 泛泛的翻完.....
- 32、翻译太瞎
- 33、小清新的名字其实只是个幌子
- 34、这是一本被翻译过来的诗集，人们都说它好，作为一个诗歌爱好者，我买了。我还买过许多别的被翻译过来的诗歌，比如叶芝的诗集，艾略特的《荒原》。说实话，不够味。很多情况下诗歌不能被翻译，尤其是不能被笨拙的翻译家翻译。对于不懂许多外语的我们，更希望国内有很棒的翻译者在。赵蕞翻译的艾略特的诗，很给力。
- 35、我还需要再读再消化。
- 36、强烈建议购买楚图南的版本。
- 37、第一次读大师的诗集，大量篇幅像叙事又像内心感慨，读起来倒是顺畅，有机会看看原版，估计读起来更宏伟了
- 38、有空再读一遍。
- 39、真的还挺喜欢惠特曼的 但是我只能说译的简直了/再见 难道要逼我这个英语学渣去看英文原版吗

《草叶集》

- 40、惠特曼的诗歌颂的总是自由
- 41、歌唱祖国 ~ 歌唱家乡 ~
- 42、书包装很好,挺厚的.没有看到里面,送给别人了.
- 43、质量参差不齐,有些经典,有些很糟
- 44、我要写出物质的诗歌,因为我认为它们正是最有精神意义的诗歌。
- 45、有时间还是看原版吧
- 46、生生不息,与自然相联,与肉体相系;那厚厚的一叠,都是自己的史诗
- 47、体验语言与心灵的漫妙。
- 48、谢谢你给我希望
- 49、美国人的诗也可以这么经典的。
- 50、读完了,还是只记得一句“O, captain! My captain!”
- 51、ohn,captain!
- 52、事实上,诗歌的精髓并非格律多么优美,词藻多么华丽,而是用简单的语言发挥想象力。在这一点上,惠特曼无疑是出类拔萃的。
- 53、看看
- 54、不仅内容上(小部分)不太适合小读者,而且图片上也引人遐想。(比如诗篇,处女膜)
- 55、热情到无以复加。
- 56、喜欢的诗人
- 57、下午上图借回来读的书,很厚,希望俩月时间能把它读完。我要加油!
- 58、没我写得好

1、本以为，草叶集多么华美的名字，但是看完之后就觉得悲剧了~这真是一本不可多得的垃圾书，充分体现了美国人“我是垃圾我骄傲”的文化特色。不愧当年一出版，艾默生就酸溜溜地写了封信称赞惠特曼是个纯粹美国人，写出了他一直“千呼万唤都不出来”的纯粹的美国的文学。这倒是脱离了欧洲文学传统，真的，但是其内容之粗鄙下流，恐怕一般地痞流氓小混混还没这个本事惠特曼最爱干的就是写一些奇奇怪怪的古英语词，还有自己造的词，明明没文化还要假装有文化真是令人恶心。最让人受不了的是，惠特曼还是个邪门的闷骚明骚人格分裂。明明是个GAY，大家都晓得，居然那么扭扭捏捏连和男人做爱都没有过。某司机说“我把手放到惠特曼的膝盖上我们相视一笑就明白了”，这是何等的下流龌龊和淫荡的一幕啊（腐女们，上把！）。不过他估计要失望了，因为史学家到现在还没有他成功和惠特曼上床的证据。而唯美主义的王尔德也宣称“他（惠特曼）的吻现在还在我唇间流转”，但是，人家多明骚，人家多文采，（ ）。惠特曼还假装纯洁==！不过这不影响他在诗歌里面的放浪下流，什么“黑人大叔，我爱你”，“你那美丽的有力的男臀”，“来吧，性器官”（潜台词是“干死我？”），“两个男人的柔情和爱”如此种种肉麻明骚简直比什么AV台词还有过之而无不及。很多艾默生都看不下去，但是我们的腹黑多毛小受惠特曼童鞋非要装傻为卖萌“我不删不删就不删”，于是乎，贻害百年啊~PS：所有对本文有意见的请看完433首惠特曼的诗（英文原版），3本自传（英文原版）外加至少50篇专业论文和文学批评（英文+中文）再来和我理论。可怜下我这悲催的赶稿人吧！天可怜见的--！但是大力欢迎和我进行亲切友好讨论~更欢迎安慰下可怜悲催的我TT~我再P：一口气牢骚这么多，真受不了-0-，还有N字的论文要写“来吧，惠大叔”——干死我吧！

2、羽，我从来没给你写过信，但是今天我确定要给你写一封。我没有信心将它写好，因为我原本打算在这封信里回忆那些从前，那些太阳照耀着的时光。可是我突然发现，转眼间这些居然已经是那么久之前的事情了。所有的故事，还有阳光洒满的你的脸，都在我的脑海中变得好模糊，我害怕自己会语焉不详。这些回忆曾经是我们的秘密，一个小秘密，锁在时间里，所有的人都知道，所有的人又不知道，像阳光下的影子，像一个人的脚印和呼吸。它是我们行走过的不可重复的历程，如果我想要把它们写下来，甚至连标点都失去了意义。现在我却还是忍不住回想了。我找了一块旧的手帕蒙住眼睛，藏起来让记忆寻找，于是那些片段浮现。我坐在你的自行车后座上唱《Lover's Concerto》，唱到一半的时候冒出一句：“今天午餐我们吃什么？”你猛地踩刹车，回头用看起来很生气的眼神瞥我一眼，郑重其事地拍我的脑袋说：“傻瓜，唱歌的时候不要说话。”那天中午你送了我一本惠特曼的《草叶集》作生日礼物。没错，那天是我十八岁的生日，准确来说农历十八岁生日。而在那天之前，从来没有人给我庆祝过一个农历生日。很久以后你告诉我，其实当时你也只不过是为了寻一个借口，好送我这本诗集。你说傻瓜，要珍惜每一个值得庆祝的理由，没有了太阳，有月亮；没有了今天，有明天，而在很多个故事成为昨天后，我们不会忘记这个庆祝的时间。你说傻瓜，要喜欢这些蒙住自己眼睛快乐的谎言，为了捕捉幸福的光华，纵得片羽吉光又何妨？说完你轻轻一笑，那一笑就那么轻轻地绽放了，一如天堂里的微笑。羽，今天晚上我想起了那个温暖的微笑，我还读了惠特曼的诗：Whispers of Heavenly Death I see, just see skyward, great cloud-masses, Mournfully slowly they roll, silently swelling and mixing, With at times a half-dimm'd sadden'd far-off star, Appearing and disappearing. 读这首诗的时候是凌晨三点半，我想我有点难过。因为刚才在豆瓣撞见好朋友小专发了疯一般在广播里用有点不堪的句子咒骂这个世界。我问他发生了什么事，他告诉我说他的一个同学得癌症了，是他喜欢的女孩。看完他发过来的豆邮我突然觉得脑袋开始变得很空。失眠。当我的手触及到记忆中一根烧焦的羽毛，我的睡眠便毫无防范地消失了。已经万籁俱静，可是透过窗户还能看见依然亮着的人家，里面住着和我一样睡不着的人。我主观地猜测他或者她现在一定比我快乐，就算他无话可说，无泪可流，他也能偶尔为了一个热的烤山芋高兴得不由分说。此刻我却听见神圣的死的咕啾低语，深夜唇音的闲谈啾音的合唱，听见轻微的脚步声越来越近，神秘的微风习习吹动。但是我看不见河水的波纹和永远不停地流动着的潮水，也看不见你。是的，我已经看不见你了。这么久以来，我和每一个遇见的人快乐地交谈，但每一个人遇见的人都不是我；有其他善良的心说爱我，但每一个说爱我的都不似你的声音。我的近视眼越来越深，过马路总想有人牵着手，那种感觉心里亮堂、甜蜜，我可以随意说话；吃饭的时候再没有人会帮我吃掉饺子皮和咸鸭蛋的蛋白，然后说傻瓜，这才是饺子和咸鸭蛋最好吃的部分。不是每个人都能这样的。我对他说我不理你了，他说但我还是要理你，然后我就感动了。可是如今这种感动之于我再也不能够了。羽你知道吗？小专的故事我居然经历过。你觉得搞笑吗？要找的人等在这个路口，你

却在另一个路口徘徊；你赶到了，他刚离开或者你们擦肩而过；你来自维也纳他来自布达佩斯他住在地球你来自火星他生活在公元3000你来自西元前：那些偶像剧里的情节都没有发生，却用最庸俗不堪的生死两个字开了个巨大的玩笑，最后对于生活我们还是会积成一座山的龌龊和谅解，伤痕和结痂；依偎在青春时光里自由的放纵，告别前缄默的巨大泪滴，让未来的日子莫名地忧郁烦躁。我是个反应多么迟钝的人，所以当有人告诉我一种名字很长很难记的病名然后迟疑着说你得了这种病的时候我满是困惑。你却拍着我的脑袋说他的意思是这是一种得了会死的病，而现在你眼前这个人得了这种病。我听罢就哭的稀里哗啦了，我觉得内心的某个支撑被摧折了被熔坍了。你却一点也不吃惊，说傻瓜你不知道吗？我们活着都是一天天死去，人都是向死而生的。世界上只存在一种行为，它是繁星的冷漠和江河永恒的涛声所不能征服的：那就是人类和死亡的抗争，我们每个人时时刻刻都在做着这样一种抗争。面对这种无望的抗争，羽我知道你是很绝望很悲观的，你喊我傻瓜的时候我就听出来了。就像保尔萨特说的那样，悲观主义是一种根本，而勇敢的人的悲观主义会表现成一种伪装的坚强。畏死死不可免，贪生生不可得；生不能依人的意欲而生，死不能照人的向往而死，你一定很厌恶这种局限和不自由。可是你没有表现出来，你在我面前像没事人一样讲绿洲乐队又出新专辑了，你依然每天晚上跑步跑到大汗淋漓然后回宿舍洗澡，你午饭吃很多东西一直吐……这一切举动都让我感到彻底的寒冷空虚。羽，你知道吗？死亡是很悲痛的事。我一直猜想遭遇死亡的时候绝对会痛不欲生。然而后来我知道，当你亲历别人的死亡时，那种惶恐要远比想象中深刻强烈得多，痛的感觉已经被完全剥离掉了，你只是毫无目的地和时间赛跑，悲伤这个词变得过于肤浅了。我终于明白在我们所受的教育里，那种仅仅教我们怎么活的方式是狭隘的，我们真的应该学会面对怎样去面对死。我又扯远了。你知道的，我写文章总是随着性子漫不经心，谈不上思路结构，可是当我开始写这封信的时候哪里管得了那么多呢？就像我和小专，我们面对失去爱的事实的时候，怎么可能去理智地思考那样深奥的生死学呢？我想要的，无非是有这么个机会，“把你的影子加点盐，腌起来，风干，老的时候，下酒。”看完这封信，你会不会又觉得我像个傻瓜？傻瓜，你本来是想要写一篇文章让小专坚强起来的啊，怎么可以自己都如此沮丧？没有，这一次我真的不再做傻瓜了。尽管我知道，做个傻瓜，真的是那么甜蜜的事。我不沉溺在悲伤里，朋友和亲人温暖将我从悲伤的那个自己走出了。今天的我依然是扬眉女子，我欣赏一切大胆的依恋、投降、奉献、宽容。惠特曼是那样一个充满乐观的诗人，他总是在诗歌里试着教会我们要懂得体会平凡生活是那样富有诗意。当我不知所措的时候，我会念念这些充满乐观的诗，喝一杯咖啡想起和你在奶茶店面对面坐着看书的时光，相信你一直在未来，在另外一个城市。只是这样简单的事情总是让我为难，我的对面一直空空的。可是我始终知道，就像读这本诗集一样，不能让自己过于沉溺。它们只是诗人经历过的无法逃避的、某天终于过去的分分秒秒；而此刻，我们依旧在生活，这是我们执着的，所有想要珍惜、铭刻在记忆中人和事的总和。不沉溺永远不意味着记忆的放弃。这几年来，我的朋友们都知道你的存在，只是不知道你已经不在。你是一个关于青春的秘密，告诉那个少女她永远不是孤独的，因为之于你的生死，她一直存在。谁都有这么一个人，有这么一个时光，一天想唱一百首歌，内容是关于青春的善意和激情；一天想写一百篇日记写那些生活，一阵骤雨，一刹清风，就像看完《草叶集》我为自己写下的一个诗句：做一个傻瓜，好像真的很甜蜜。

《草叶集》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